

教育局通函第 185/2016 號

分發名單：各官立、資助及直接資助
計劃下的中小學及特殊學
校(包括按額津貼學校)
的校監/校長

副本送：各組主管

在學校推動電子學習的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

目的

本通函旨在闡釋向學校發放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以加強支援學校推行電子學習的詳情，並邀請學校參與即將舉辦的有關這項津貼的簡介會。

背景

2. 「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下稱「策略」)已於 2015/16 學年起全面推行。「策略」的其中一個主要措施是為所有公營學校建立覆蓋所有課室的無線網絡，以方便學校使用流動電腦裝置進行電子學習。教育局向每所合資格學校發放平均\$100,000 的一筆過津貼，用作購置流動電腦裝置，與及平均\$70,000 的額外經常性津貼，用作支付無線網絡服務和維修流動電腦裝置的費用。至今已有約 800 所學校，透過參與「策略」下的「加強學校無線網絡基礎設施計劃」(WiFi-900 計劃)第一期及第二期，與及「電子學習學校支援計劃」(WiFi-100 計劃)，提升了學校的無線網絡基礎設施。至於其餘參與 WiFi-900 計劃第三期的約 200 所學校，亦將於 2017 年年中展開有關改善工程。

3. 根據我們從學校探訪及問卷調查等不同途徑所取得的資料，學校對推動電子學習持正面態度。很多學校正推行或試驗不同的策略，從而發揮善用流動電腦裝置於學與教的優勢，例如更廣泛地使用電子學習資源或電子教科書、透過電子評估促進學習、推行 1:1 的學生與裝置比例(或自攜裝置)政策以促進學生在校園內外的學習更個人化。因此，學校需為推行這些電子學習措施投放更多資源。

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

4. 教育局將於 2017 年 1 月，向所有參與 WiFi-100 計劃及 WiFi-900 計劃下第一及第二期的公營學校發放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讓這些學校使用流動電腦裝置去推行或試驗不同的電子教學法。

5. 每所合資格學校將獲得平均\$200,000 的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按照現時我們向學校發放「資訊科技綜合津貼」的做法，個別學校的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額將根據 2016/17 學年的核准班數而定，詳情如下：

核准班數	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額
18 或以下	\$145,050
19 至 24	\$199,450
25 至 30	\$253,850
31 至 36	\$308,250
37 或以上	\$362,640

6. 至於其餘參與 WiFi-900 計劃第三期的約 200 所學校，我們將於 2017/18 學年按照其核准班數，向這批學校發放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及「策略」下的一筆過津貼。有關詳情將於稍後時間通知各學校。

資助範圍及其他安排

7. 學校可將這項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用於 -

- (a) 購置流動電腦裝置供學生使用；
- (b) 僱用或透過服務採購方式增加人手，以加強對流動電腦裝置的技術支援；及
- (c) 訂購電子學習資源、軟件或平台以支援電子學習，例如學習管理系統。

8. 參與 WiFi-100 計劃及 WiFi-900 計劃下第一及第二期的資助、直接資助及按額津貼學校，須備存獨立帳戶，以記錄關於這項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的所有收入及支出項目。未動用的津貼餘額可撥入 2018/19 學年，直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教育局將根據學校經審核的周年帳目，收回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仍未動用的津貼餘額。如有不敷之數時，資助學校可運用「營辦開支整筆津貼」或「擴大的營辦開支整筆津貼」下一般範疇的盈餘作補貼；而直接資助學校則可使用政府撥款的盈餘作補貼。

9. 至於官立學校，可將一筆過資訊科技津貼未動用的餘額撥入 2018/19 學年使用，直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屆時仍未動用的津貼餘額將被取消。如有不敷之數時，官立學校可運用「擴大的科目及課程整筆津貼」的盈餘作補貼。

10. 此外，教育局會每年進行有關「策略」的調查。請學校在調查中報告運用這項津貼的情況，讓教育局檢討這項津貼在推動電子學習方面的成效。

11. 所有在資助範圍下有關薪金、有薪假期及相關福利，例如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其他法定福利（如僱傭條例授予的員工福利）所涉及的開支，均應由這項津貼支付。學校將不會獲得其他資助來應付這些開支。

12. 資助學校須按照教育局通告第 4/2013 號所規定的採購、會計及財務管理程序，與及「學校行政指引」，進行採購。官立學校則須依循「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與其他相關內部指引，進行採購。

簡介會

13. 我們將於 2017 年 1 月 18 至 20 日舉辦三場內容相同的簡介會，以介紹這項津貼的使用及「策略」下的相關支援措施。現邀請學校，包括參與 WiFi-900 計劃第三期的學校，最多提名兩名代表參加簡介會，並透過培訓行事曆系統報名[課程編號：EI0020160431]。

查詢

14. 如有查詢，請致電 3698 3606 與資訊科技教育組聯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劉遠騰代行)

2016 年 12 月 30 日